

臺中榮民總醫院 實習醫學生 報到資料彙整表

| | | |
|--|---|---|
| 一、聯絡人 | 聯絡人 | 醫學教學組 曾先生 |
| | 聯絡電話 | 04-23592525 分機 4360 |
| | E-mail | tpy@vghtc.gov.tw |
| | 住址 |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|
| 二、報到資訊 | 報到日期及地點，將於報到前 1 週以 e-mail 方式通知學生 | |
| 三、繳交期限 | 中榮教學部承辦人將主動發送電子郵件，請依信件內容填寫及上傳下列資料： 每學年度實習開始日二個月前，上傳本院「國內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。 | |
| 四、應繳交資料 | 1.個人資料表 (含身分證及大頭照) | 1. 於「國內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完成填寫及上傳 2. 上傳照片將提供給臨床教師評核實習成績時辨識用，請繳交近期照片。 |
| | 2.存摺影本 | 可自備兆豐銀行其他分行之存摺影本，或於報到時自備私章至本院兆豐銀行分行辦理，於報到當天繳交即可。(Clerk 免繳交) |
| | 3.體檢報告彙整表 | 1. 體檢內容需包含： (1) B 型肝炎表面抗原及表面抗體報告(陰性者，請檢附疫苗施打紀錄)。 (2) 訓練結束日始往前推算一年內胸部 X 光報告。 (3) 5 年內麻疹、德國麻疹抗體陽性報告紀錄或 15 年內完成二劑 MMR 疫苗接種紀錄。 2. 體檢報告及體檢彙整表正本請妥善保存備查；並請學校承辦人上傳電子檔及加蓋科系主任簽章之掃描圖檔，上傳至「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或由學生本人自行至「國內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完成填寫及上傳佐證。 3. B 型肝炎表面抗原及表面抗體可繳交學校註冊時之體檢報告，惟胸部 X 光有時間限制(訓練結束日始往前推算一年內)。 備註： 1. 若為 B 肝抗體陰性者，應先接受三劑 B 型肝炎疫苗注射後，方能來院實習，以避免工作中因受傷而感染 B 型肝炎；學習期間若需注射 B 型肝炎免疫球蛋白，應自費施打。 2. 若體檢報告未齊全，恕難到院實習。 |
| | 4.投保意外傷害保險表 (請統一提供) | 1. 學校應為校外實習學生額外投保意外傷害險最低保額 100 萬，若連續且全時段於本院實習六個月(含)以上之實習醫學生則由本院辦理投保。 2. 投保意外傷害保險表正本請妥善保存備查；並請將擋描電子檔，上傳至「國內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。 |
| 五、住宿資訊 | 1. 囿於本院宿舍數量有限，將優先提供予台中市以外學校之醫學生。包含長期實習六個月以上 clerk 及 intern(牙醫)；短期實習部分，原則只提供實習四個月以上 clerk；短期實習四個月以下之實習醫學生，將視當時宿舍餘裕狀況安排。 2. 入住時間於報到前一週通知，住宿期間同到院實習期間。 3. 宿舍 6~8 人一戶(2 人/房間)， <u>需分攤電費；請自備寢具及個人物品。</u> | |
| <p>※請上網 (https://bit.ly/2l4orkF) 參閱「國內實習醫學生報到離院管理系統」使用說明(中榮首頁→民眾版→認識中榮→組織架構→教學部→醫學教學組→公開資訊→下載專區→實習醫學生)。</p> | | |